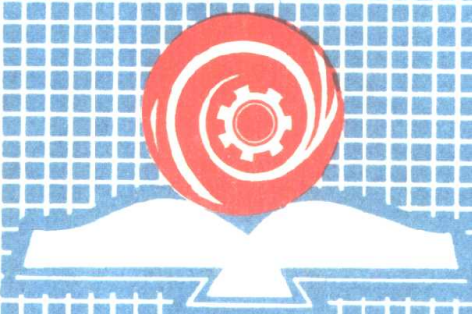


合作金融概论

李树生 岳志编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合作金融概论

李树生 岳志 编著

合 作 金 融 概 论

李树生 岳志 编著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林省物资学校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0印张 220,000字

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 7-206-00477-6

F·127 定 价: 3.80元

序

随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和金融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以中央银行领导、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和分工协作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正在形成。在这种体制下，城乡信用合作组织正在改革、发展中，今后它对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将发挥更大的作用。

为了适应这一形势的发展，迫切需要提高城乡信用合作组织干部职工的文化素质和业务水平，《合作金融概论》一书便应运而生。本书坚持了马列主义，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为依据，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系统地论述了合作思想的起源、类型、与发展；合作金融的特点、原则、组织形式等问题。同时，在总结我国信用合作事业发展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深化改革的构想，这是一本适合城乡信用合作社广大干部职工需要的书，相信它定能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并对我国信用合作事业的进一步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王 兰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于北京

引 子

人类合作意识，自古以来，无时不有，从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的“共和国”，到十六世纪英国托马斯·莫尔的《乌托邦》、培根的“新理想国”，都流露出人类必须合作的思想。

合作思想在近代得到蓬勃发展，形成百家争鸣的局面，有基督教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国家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无政府主义的合作思想，小资产阶级的合作思想，空想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科学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等。合作经济思想中也产生了许多著名的学派，如罗虚戴尔学派、尼墨学派、汉堡学派、圣克劳德学派、生产学派等等。还出现了一种称为“合作主义”的意识形态，幻想成立“合作党”，建立“合作共和国”等。

世界合作运动的兴起，迄今已有150多年的历史。目前，全世界合作社社员已逾数亿。就世界最大的国际合作组织——国际合作联盟已拥有72个会员国，社员总数已达五亿，若按每四口之家中一人入社来推算，那么仅在加入国际合作联盟的国家中，就有20亿人与合作社发生了联系。

许多国家都设有合作社的学校和合作社科学研究所，全世界每年出版的有关合作社的各种图书和评论达数百种。在我国，中国合作经济学会于1987年6月成立，部分院校和科研机构成立了合作经济研究所，一批研究合作经济的著作和

报刊也相继面世，萧条多年的合作经济科学研究又重新开始起步。

到宁指出：“合作社是必须加以珍视和利用的极大的文化遗产”^①。但由于多年来合作金融的研究在我国几乎成为空白，甚至有关合作金融理论方面的教科书都十分匮乏。所以人们对于怎样才是合作金融一时间茫然无措。由此，我们深切感到有必要编写一本能够系统阐述合作金融理论与现实的书籍，供广大信用干部和有关院校师生阅读。这就是本书写作的起因。

这本册子分上下两篇。上篇阐述合作金融的原理和组织形式；下篇侧重叙述合作思想及我国信用合作运动的发展与改革。鉴于我国信用社在新中国建立以前这段时期的发展历史至今尚未有人系统综述，所以本书在这里多费了些笔墨，而对于过渡时期结束至三中全会以前这段历史则简而述之，因为路建祥先生的书作《新中国信用合作发展简史》对此已有详尽的记述。对于其它国家的合作金融，我们没有进行介绍，这只有等待以后另行编写了。

本书第六章由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谢霆福同志写作。全书在写作过程中，得惠于西南财经大学何高著教授、夏发奎副教授、曾康霖教授、郑景骥副教授、刘益民副教授、吴永名副教授以及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黄鸣研究员和安徽财贸学院副院长、合作经济研究所所长周万钧副教授的指导。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信用合作部，谢本元、石义荣、欧阳岗、赵长义同志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热情的帮助。此外，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广州市农委、广东省乡镇企业管理局、广州市体改办、深圳市发展银行、珠海市农业银行、广东省清远

注：①《例宁全集》第28卷，第177—178页。

县、花县、番禺县、南海县农业银行、农业银行江苏省分行、常熟市农业银行、无锡县农业银行、中国社科院、北京图书馆、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等单位也提供了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作 者

1988年12月于北京

责任编辑：佐宜莹
封面设计：李树芳

F832
22

ISBN 7 - 206 - 00477 - 6

F · 127 定价：3.80元



目 录

序.....	(1)
引 子.....	(1)

上 篇

第一章 合作金融义理.....	(1)
第一节 合作金融的概念及特点.....	(1)
1、对合作金融的不同理解.....	(1)
2、合作金融的定义及特点.....	(4)
第二节 合作金融原则.....	(10)
1、合作原则的内容.....	(10)
2、合作金融的原则.....	(14)
第三节 合作金融与国家的关系.....	(17)
第二章 合作金融的特质.....	(27)
第一节 合作金融与股份金融.....	(27)
第二节 合作金融与商业金融.....	(30)
1、利率决定方面.....	(31)
2、创造信用方面.....	(40)
3、组织体制方面.....	(53)
第三节 合作金融与集体金融.....	(55)
1、不同的理解.....	(55)
2、导师的论述.....	(57)

3、社会主义国家的表述·····	(66)
4、还有另一层原因·····	(69)
第三章 合作金融的组织形式 ·····	(72)
第一节 民间自发的合作金融组织·····	(73)
1、合会概述·····	(73)
2、轮会·····	(76)
3、标会·····	(77)
4、摇会·····	(78)
5、其它合作金融协会·····	(83)
第二节 信用社组织体制·····	(90)
1、信用社及其种类·····	(90)
2、信用社社员·····	(93)
3、信用合作社的机构·····	(97)
4、信用社的联合组织·····	(100)
5、国际合作社联盟·····	(103)
第三节 合作银行体制·····	(105)
1、合作银行的类型·····	(106)
2、合作银行的组织体系及存款管理·····	(108)
3、合作银行与合作社的责权关系·····	(111)

下 篇

第四章 合作思想的类型与发展 ·····	(113)
第一节 人类的合作思想·····	(113)
1、合作思想的类型·····	(113)
2、空想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117)
3、马克思主义者对旧日合作理论的	

批判·····	(121)
第二节 科学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123)
1、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思想·····	(123)
2、列宁的合作思想·····	(127)
3、合作思想与当代·····	(132)
第五章 信用合作思想的起源与我国的初期实践 ·····	(134)
第一节 信用合作思想的起源·····	(134)
1、历史背景·····	(134)
2、许尔志式信用合作原则·····	(136)
3、雷发巽式信用合作原则·····	(139)
4、信用合作原则的发展·····	(142)
第二节 信用合作思想在我国的传播及 初期实践·····	(143)
1、近代合作思想在中国的传播·····	(143)
2、近代中国第一家信用合作社·····	(149)
3、信用合作事业的成长与波折·····	(153)
4、国民党政府的合作运动·····	(158)
第六章 我党领导下的信用合作事业 ·····	(163)
第一节 根据地的信用合作社·····	(163)
1、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63)
2、土地革命时期·····	(164)
3、抗日战争时期·····	(175)
4、边区信用合作检讨·····	(184)
第二节 过渡时期的信用合作运动·····	(190)
1、合作化方针的确定·····	(190)
2、信用合作组织的试办期·····	(192)
3、大办信用合作社时期·····	(196)

4、国家银行的合作金融工作·····	(200)
5、过渡时期合作金融工作反思·····	(204)
第七章 我国合作金融的创新·····	(21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合作金融存在的 必要性及地位·····	(215)
1、合作金融的必要性·····	(215)
2、合作金融的地位·····	(220)
第二节 新型合作金融的勃兴·····	(222)
1、兴起的背景及动因·····	(223)
2、新型合作金融的理论意义·····	(227)
3、作用与问题·····	(234)
第八章 农村信用社的发展与改革·····	(240)
第一节 曲折多难的农村信用社·····	(240)
1、“大跃进”的震荡·····	(240)
2、“文革”的“改革”·····	(243)
3、“两重性”的困扰·····	(244)
第二节 农村信用社改革的构想·····	(246)
1、改革的简要回顾·····	(246)
2、深化改革的构想·····	(260)
附 录·····	(272)

上 篇

第一章 合作金融义理

第一节 合作金融的概念及特点

对合作金融 的不同理解

合作金融，是合作经济的组成部分，也是金融体系之一环。由于中外合作学者的立场、观点不同，对合作金融概念的理解也相异。

索尼森（Sonnich Sen）对合作金融的解释是：“多数人自愿结合起来聚集其储蓄，以期排除银行业或放债人之营利目的，而其盈余则平均分配于借款人或存款人”。（见 Sonnich Sen: 《Consumers' Cooperation》P182—183）。

史屈克兰德（Strick Land）说：“基层合作金融组织可解释为平等地位的一种人的结合，而为要获得资金，以贷给社员作为有益之用途，其特点：①合作社是一种人的结合，而不是财产的结合；②所有社员，无论富的或贫的，均为平

等的地位；③结合的目的，是在集体获取他们个别所不能获得的资金；④仅贷款与其社员；⑤谨慎地使其资金充作生产的或必须的用途。（参赖南冈著《合作经济研究集》P161）。

英国学者巴儒（N·Barou）在其名著《合作金融论》中对合作金融的定义是“合作金融组织系小生产者或工人自动组织之团体。对社员人数没有限制，资产为社员所共有，並以民主为基础经营其业务，吸收社员的储蓄，同时以最优惠条件放款给社员，使社员相互得益，盈余转为公共积累或分配于存款者、借款者和股东，资金不足时，则以社员连带责任向外借款。（参 N·Barou 《Cooperative Banking》 Chap 4）

在我国，“合作金融”一词滥觞于三十年代的合作运动中。对合作金融这一现象的系统研究，则是从四十年代开始的。对合作金融质的规定性的认识，也经历了一个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的过程。从当时出版的一些学术著作的论述可以看出这一点。

张绍言在其编著的《合作金融概论》一书中说：“合作金融一词。乃系应合作事业的进展以俱来，吾国近十余年始见诸应用。其内容究包含何种事项。言人人殊，且均无一明确的解释。……所谓合作金融。含有三种解释：①合作金融即为合作经营资金之供给，换言之，即合作经营所需资金之贷给是也。②认为合作金融不仅限于合作经营资金的贷与，且包含因合作经营而产生的资金之存款。③认为合作金融，乃包含合作界资金流通作用的一切经济现象，其中概括合作资金的贷与、借入。贷与借入之方法、手续，贷与的机关，借入的机关，资金过剩与不足的现象，余裕金的存入与利用，借贷利率，资金的运用，管理，监督，以及其它有关事项，吾人对于合作金融的研究探讨，以为须采第③说，始能贯及

全面，而无偏颇疏漏之弊”。（《合作金融概论》第1—2页）

陈颖光、李锡勋的界说是：“合作事业需要资金之融通，且亦有资金之积聚、运用及调节等状态。而此种融通状态或现象，不同于各种企业金融，更大有别于一切以营利为目的之金融，故另称为‘合作金融’，况‘合作金融’一语，近中外均已习用，……我国亦有此等专著，而合作主管机关更以之为合作经济建设之一主要部门，社会部之‘战时国防社会建设计划大纲’中，固有‘合作金融’一栏，财政部亦有‘战时管理合作金融’办法之颁布。是此一名词，殊为确当，世所公认，毫无疑问也，”（见陈颖光、李锡勋编著《合作金融》P7）

张则尧编译的《合作金融要义》中将合作金融定义为：合作金融指资金流通之经济现象中，采用合作经济组织所经营者；换言之，经济上之弱者互相结合，共负责任，集合对外以取得信用者，称为合作金融，即由合作组织取得信用，并运用此组织互存余款，而以之贷放社员，或存入其它确实之处所等以合作组织为中心所经营之信用交易。即为合作金融。

1982年台湾新版《合作经济研究集》一书中，对合作金融是这样定义的：“合作金融之定义。其主要宗旨，在于谋求合作社或透过合作社以谋社员之经济利益，从事各种合作企业所需资金的融通，以互助社员生产事业之发展，与生活之改善，促进合作经济繁荣为目的，在合作金融体系中，是全体社员或合作社社团所自有、自治、自享之平民化与社会化之金融制度。”（参赖南冈著《合作经济研究集》P162）

上述各种定义，都从不同角度探讨了合作金融的涵义，并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合作金融概念的本质属性，但总起来

看，都未能准确、完整、合乎逻辑地表述出合作金融这一概念。

上述定义中的一种不足是，只将合作金融组织的各项业务活动加以罗列、不分析事物的本质特征，以现象代替本质，因而不能对合作金融的特点、性质及组织形式作出科学的回答。四十年代的合作学者张绍言，张则尧、陈颖光、李锡勋等的表述便是如此。

上述定义中的另一种不足是，或仅着眼于合作金融的组织结构、经营机制，或仅着眼于合作金融功能的自卫作用、奋斗精神，未能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分析合作金融的所有制结构及所体现的经济关系，因而也是不完整的。

合作金融的 定义及特点

要正确理解合作金融这个概念。必须考察它的发展历史及它所体现的经济关系。

合作金融依其发展过程。可区分为传统的合作金融和现代的合作金融两种形式。传统的合作金融形式，如我国古代的社仓制度、合会（具体又有多种形式，如轮会、派会、摊会等等），是在商品货币关系有了一定发展的社会经济条件下，劳动群众为避免高利贷剥削而自愿组成、自营自享的一种资金融通形式。封建社会里，高利贷信用在借贷领域里居主导地位，中下层劳动群众不堪忍受高利贷的重利盘剥，便组织起具有充分互助合作精神的融资形式。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信用领域中一度占统治地位的高利贷让位于资本主义银行。但资本主义金融制度的发展並未能给一般平民带来福音，一般贫民信用力量薄弱，很难获得银行的贷款，唯一出路便是联合起来，采用合作经济组织的形式，组建自有自营自享的

金融机构，以聚集自身的资金力量，来达成自助、互助的目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国家银行要企业化经营，规模效益的原则使其业务活动只能局限于一定范围，而且国家与个人的和益之间还存在一定程度的矛盾，因而合作金融组织还有继续存在和发展的必要。

从合作金融所体现的经济关系看，其融资活动的前提是会员缴入一定货币资金，融资过程则是按自主经营、民主管理等方式进行，经营活动的结果是成员获得优惠的服务和经济利益。合作金融体现的是一种自愿、自主、互利的合作关系。

合作金融虽然也采取集资入股的方式，但它与资本主义股份公司有明显的区别，它带有明显的劳动群众集体占有性质；但它又没有采取完全集体占有的方式，而含有个人占有的因素（例如信用合作社自有资金中，积累部分是公有共用的财产，社员股金可随时退股。属私有共用的财产）；它虽然是合作互助组织，但又不同于慈善机构；合作金融组织的宗旨表明，它既是个金融企业，又是个群众性的合作经济团体。在众多的金融组织形式中，它是一个特殊。

总而言之，合作金融是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群众为改善自己的生产与生活条件、自愿入股联合、实行民主管理，获得服务和利益的一种集体所有和个人所有相结合的特殊的资金融通形式。自愿、民主、互利的合作关系是其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所具有的共性。

信用合作社、合作银行、合作企业特设各种融资组织都属于合作金融组织。合会及部分民间自由借贷具有互助性质的，也属于合作金融形式，但它们的活动基本不依据现代合作原则，因而不是现代意义上的合作金融。